2018年宿迁市水资源公报

宿 迁 市 水 务 局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宿迁分局

一、概述

宿迁市位于江苏省西北部,南与淮安市毗连,东与连云港市接壤,北与徐州市相连,西与安徽省交界;下辖沭阳、泗阳、泗洪三个县和宿城区、宿豫区。宿迁市地处淮河、沂沭泗流域中下游,南临洪泽湖,北接骆马湖,承接上游 21 万 km² 面积的来水,素有"洪水走廊"之称。

宿迁市境内有两大水系,即淮河水系和沂沭泗水系。全市总面积8524.0km²。其中淮河水系面积4210.3km²,沂沭泗水系面积4313.7km²; 洪泽湖水面面积1248.0km²,骆马湖水面面积222.0km²。

2018 年全市耕地面积 647.2 万亩, 其中水田 323.0 万亩, 水浇地 171.0 万亩, 菜田 153.2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水田、水浇地) 494.0 万亩, 2018 年实际灌溉面积 494.0 万亩。

2018 年全市常住人口 492.59 万人,人口密度 577.88 人/km²,其中城镇人口 295.55 万人,农村人口 197.04 万人。

2018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可比价,下同)2608.15亿元,其中工业增加值1065.01亿元,农林牧渔业生产总值300.84亿元。

2018 年全市平均降水量 932.2mm, 折合降水总量 79.46 亿 m³, 比多年平均降水量 912.7mm 偏多 2.1%,属于平水年。全市当年水资源总量 26.589 亿 m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17.242 亿 m³,地下水资源量 10.628 亿 m³,重复计算量 1.281 亿 m³。全市总供水量 24.904 亿 m³,全市总用水量 24.904 亿 m³。全市总耗水量 17.433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70.0%(即耗水率)。2018 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指标为 505.6m³/人,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95.5m³/万元,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14.51m³/万元;农田灌溉亩

均用水量为 350.3m³/亩,水田灌溉亩均用水量为 491.8m³/亩;城镇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123.4L/人 d,农村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90.0L/人 d。

二、水资源量

(一) 降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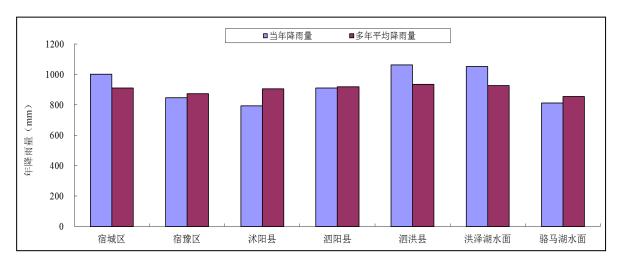
2018年全市平均降水量 932.2mm, 折合降水总量 79.46 亿 m³, 比多年平均偏多 2.1%, 比上年偏少 0.9%, 在 1956~2018年近 63年的降水量系列中居第 29位, 属于平水年。

2018年宿迁市行政分区年降雨量表

	计算	业左阪	い見	し左 ਲ	スル旦	多年	平均	与上年	上夕左	汛其	胡雨量
行政	面积	当年降	三小里	上年降	「小里	降雨	万量	比较	与多年 平均比		占年
分区	(km^2)	mm	亿 m³	mm	亿 m³	mm	亿 m³	±%	较(±%)	mm	雨量
	(KIII)	111111	111 نـــار	111111	الله بي () ال	111111	76. 111	±70	12 (1/0)		(%)
宿城区	1001	1001.2	10.02	1022.1	10.23	912.4	9.13	-2.0	9.7	671.7	67.1
宿豫区	886	848.2	7.52	845.8	7.49	874.1	7.74	0.3	-3.0	547.2	64.5
沭阳县	2299	794.6	18.27	788.3	18.12	906.1	20.83	0.8	-12.3	556.9	70.1
泗阳县	1172	911.6	10.68	933.8	10.94	918.5	10.76	-2.4	-0.7	588.2	64.5
泗洪县	1696	1063.5	18.04	1106.4	18.76	934.1	15.84	-3.9	13.9	746.7	70.2
洪泽湖 水面	1248	1052.2	13.13	1027.1	12.82	928.4	11.59	2.4	13.3	724.3	68.8
骆马湖 水面	222	813.0	1.80	805.3	1.79	856.0	1.90	1.0	-5.0	519.7	63.9
合 计	8524	932.2	79.46	940.4	80.16	912.7	77.80	-0.9	2.1	635.0	68.1

注: 各行政区区划面积采用 2018 年宿迁市统计年鉴数据,各行政区雨量站点较上年有所增加。

2018年行政分区降水量与多年平均比较



全年降水量空间分布较不均匀,实测年降水量最大为双沟雨量站 1268.7mm,最小为皂河闸雨量站 455.5mm,前者是后者的 2.79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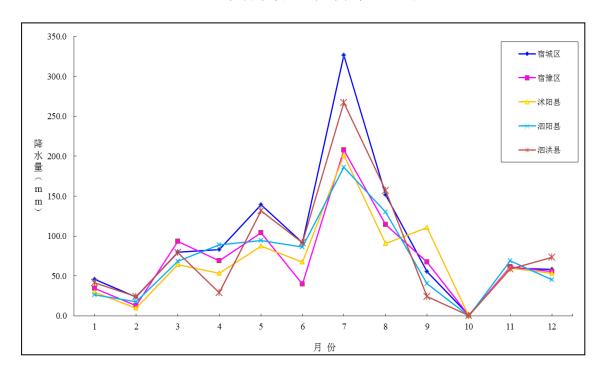
降水量年内分配也不均匀,主要集中在汛期(5~9月),汛期降水量 占全年降水量的比值在62.0%~68.7%之间,平均为6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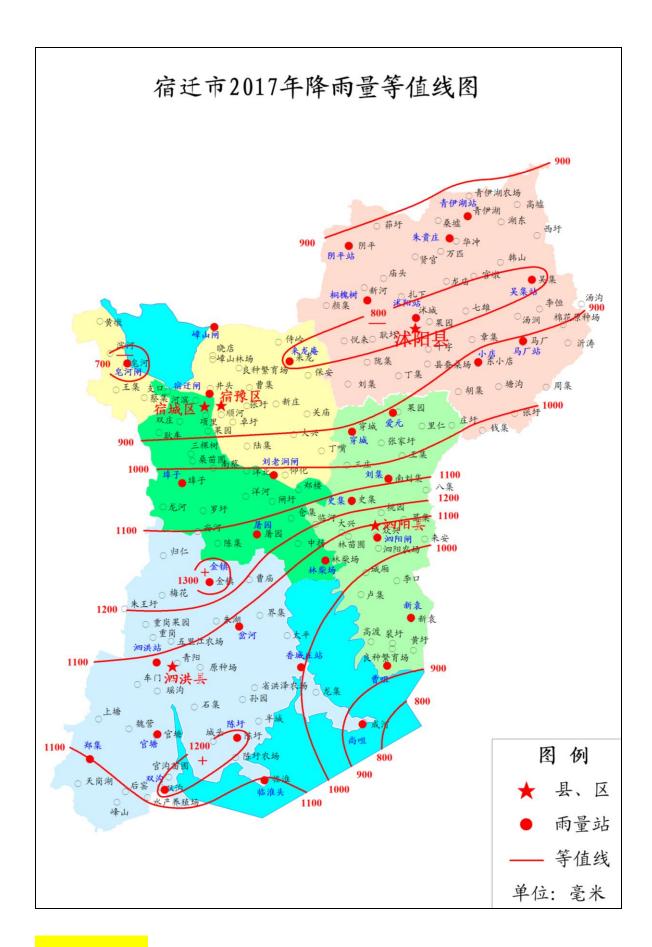
2018 年宿迁市代表站月降雨量有关情况统计表

单位: mm

县 名 (站名)	1	2	3	4	5	各 月	降水量	8	9	10	11	12	年降 雨量	汛期	汛期雨 量占年 雨 量比 例 (%)
宿城区 (埠子)	45.9	23.9	80.0	83.0	139.0	91.5	326.5	151.5	55.5	1.0	60.0	58.2	1116.0	764.0	68.5
宿豫区 (宿迁闸)	34.6	12.6	93.2	69.2	104.0	39.6	207.8	114.4	67.4	0.4	61.6	55.3	860.1	533.2	62.0
沭阳县 (沭阳)	29.4	9.5	64.2	53.5	87.5	67.5	201.5	90.5	110.5	0.0	60.0	53.5	827.6	557.5	67.4
泗阳县 (泗阳闸)	26.5	17.6	68.4	89.2	94.6	86.2	186.0	130.0	40.6	0.0	69.0	45.4	853.5	537.4	63.0
泗洪县 (泗洪)	41.3	24.2	79.2	29.2	131.8	91.8	267.0	157.0	24.4	0.4	59.0	73.3	978.6	672.0	68.7

2018年各代表站月降水量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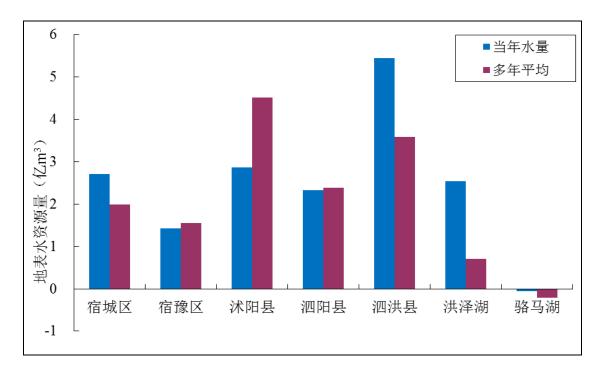
(二) 地表水资源量

2018 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 17.242 亿 m^3 ,相当于年径流量 202.3mm,比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 14.538 亿 m^3 偏多 18.6%。其中淮河水系 10.687 亿 m^3 ,沂沭泗水系 6.555 亿 m^3 。

2018年宿迁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表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当年地表	水资源量	多年平均地	表水资源量	与多年平均
门政分区	(km^2)	亿 m³	mm	亿 m³	mm	比较 (±%)
宿城区	1001	2.714	271.2	1.987	198.5	36.6
宿豫区	886	1.419	160.1	1.558	175.8	-8.9
沭阳县	2299	2.862	124.5	4.511	196.2	-36.5
泗阳县	1172	2.325	198.4	2.389	203.8	-2.6
泗洪县	1696	5.437	320.6	3.589	211.6	51.5
洪泽湖水面	1248	2.536	203.2	0.709	56.8	257.5
骆马湖水面	222	-0.051	-22.8	-0.205	-92.1	75.2
合 计	8524	17.242	202.3	14.538	170.6	18.6

2018年地表水资源量与多年平均比较



(三) 地下水资源量

2018年全市地下水资源量 10.628 亿 m³, 其中淮河水系 4.130 亿 m³, 沂沭泗水系 6.497 亿 m³。依地貌划分, 其中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为 10.182 亿 m³, 占地下水资源量的 95.8%; 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为 0.446 亿 m³, 仅占 4.2%。

(四) 水资源总量

2018 年全市水资源总量 26.589 亿 m^3 ,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17.242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10.628 亿 m^3 ,重复计算量 1.281 亿 m^3 。

2018年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表

水量单位: 亿 m³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km²)	年降水量	地表水 资源量	地下水 资源量	地表水与地 下水重复计 算量	水资源总量
宿城区	1001	10.02	2.714	1.227	0.179	3.763
宿豫区	886	7.52	1.419	1.436	0.221	2.633
沭阳县	2299	18.27	2.862	3.144	0.392	5.614
泗阳县	1172	10.68	2.325	1.918	0.215	4.028
泗洪县	1696	18.04	5.437	2.903	0.274	8.066
洪泽湖水面	1248	13.13	2.536			2.536
骆马湖水面	222	1.80	-0.051			-0.051
合 计	8524	79.46	17.242	10.628	1.281	26.589

(五)入境、出境水量

2018 年全市入境水量为 532.11 亿 m³, 其中淮河水系入境 416.25 亿 m³, 沂沭泗水系入境 44.18 亿 m³, 江、淮水北调入境 71.68 亿 m³。全市 出境水量为 493.04 亿 m³, 其中淮河水系出境 402.68 亿 m³, 沂沭泗水系 出境 57.49 亿 m³, 江、淮水北调出境 32.87 亿 m³。

三、蓄水动态

(一) 湖泊蓄水动态

2018 年洪泽湖蓄水量年初为 35.68 亿 m^3 ,年末为 30.11 亿 m^3 ,全年蓄水量减少 5.57 亿 m^3 ;骆马湖蓄水量年初为 8.83 亿 m^3 ,年末为 7.83 亿 m^3 ,全年蓄水量减少 1.00 亿 m^3 。

(二) 地下水动态

2018 年宿迁市平原区深层地下水水位年末比年初总体上升 0.62m, 其中宿城区上升 0.09m, 宿豫区地区上升 0.19m, 泗洪县上升 2.10m, 泗阳县上升 0.96m, 沭阳县上升 0.24m。

四、水资源利用

(一) 供水量

2018 年全市总供水量 24.904 亿 m³, 其中地表水供水量 24.398 亿 m³, 占总供水量的 98.0%; 地下水供水量 0.274 亿 m³, 占总供水量的 1.1%; 其他水源供水量 0.232 亿 m³, 占总供水量的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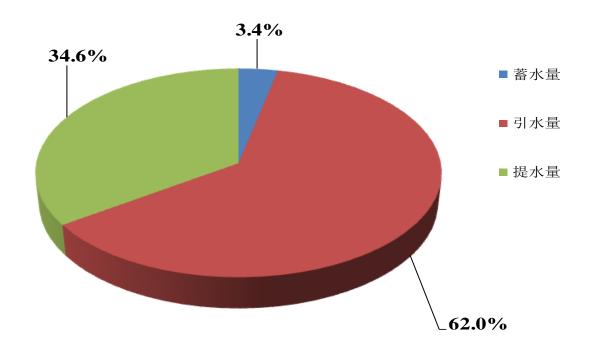
2018 年全市地表水供水量中,蓄水工程供水 0.833 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 3.4%,引水工程供水 15.127 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 62.0%,提水工程供水 8.438 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 34.6%。

2018年宿迁市行政分区供水量表

单位: 亿 m³

行政分区		地	表 水		地下水	其他水源	总供水量
11 以方区	蓄水量	引水量	提水量	小 计	地下八	污水处理回用等	芯供小里
宿城区	0.125	2.402	1.839	4.366	0.021	0.044	4.431
宿豫区	0.121	2.046	1.421	3.588	0.037	0.055	3.68
沭阳县	0.034	5.694	1.275	7.003	0.115	0.032	7.150
泗阳县	0.115	3.559	0.841	4.515	0.024	0.073	4.612
泗洪县	0.438	1.426	3.062	4.926	0.077	0.028	5.031
合 计	0.833	15.127	8.438	24.398	0.274	0.232	24.904

地表水供水组成比例



(二)用水量

2018 年全市总用水量 24.904 亿 m³, 其中取用地表水 24.398 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98.0%; 取用地下水 0.274 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1.1%; 取用其他水源 0.232 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0.9%。

2018年全市各类用水量中,农田灌溉用水 17.306亿 m³, 占全市总用水量的 69.5%; 林牧渔畜业用水 2.397亿 m³, 占全市总用水量的 9.6%; 工业用水 1.545亿 m³ (其中火力发电用水 0.055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6.2%; 城镇公共用水量 0.924亿 m³, 占全市总用水量的 3.7%; 居民生活用水量 1.978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7.9%; 生态环境用水量 0.754m³, 占全市总用水量的 3.0%。

2018年宿迁市行政分区用水量表

单位: 亿 m³

			农田	灌溉用水	量				林牧渔畜	用水量				工业用	水量	
	行政分区	水田	水浇地	菜田	小计	其中 地下水	林果灌溉	草场 灌溉	鱼塘 补水	牲畜 用水	小计	其中 地下水	火 (核) 电	一般 工业	小计	其中 地下水
	大宿城区	2.161	0.300	0.175	2.636	0	0.077	0	0.361	0.221	0.659	0	0.033	0.248	0.281	0.019
	宿城区	1.828	0.210	0.091	2.129	0	0.038	0	0.310	0.156	0.504	0	0.027	0.076	0.103	0.009
其	市经济开发	0.126	0.030	0.042	0.198	0	0.006	0	0	0.021	0.027	0	0.006	0.042	0.048	0.004
中	洋河新区	0.207	0.060	0.042	0.309	0	0.033	0	0.051	0.044	0.128	0	0	0.050	0.050	0.006
	苏宿工业园 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80	0.080	0
	大宿豫区	2.365	0.110	0.056	2.531	0	0.056	0.006	0.190	0.212	0.464	0.002	0.003	0.199	0.202	0.034
其	宿豫区	2.113	0.060	0.042	2.215	0	0.011	0.001	0.098	0.124	0.234	0.002	0.003	0.192	0.195	0.032
中	湖滨新区	0.252	0.050	0.014	0.316	0	0.045	0.005	0.092	0.088	0.230	0	0	0.007	0.007	0.002
	沭阳县	4.940	0.151	0.121	5.212	0	0.101	0	0.103	0.145	0.349	0.007	0.010	0.525	0.535	0.082
	泗阳县	2.675	0.185	0.122	2.982	0.001	0.071	0	0.428	0.204	0.703	0.002	0.005	0.281	0.286	0.009
	泗洪县	3.745	0.120	0.080	3.945	0.001	0.024	0.001	0.085	0.112	0.222	0.009	0.004	0.237	0.241	0.024
	合计	15.886	0.866	0.554	17.306	0.002	0.329	0.007	1.167	0.894	2.397	0.020	0.055	1.490	1.545	0.168

注: 大宿城区包括宿城区、市经济开发区、洋河新区及苏宿工业园区; 大宿豫区包括宿豫区及湖滨新区; 下同。

2018年宿迁市行政分区用水量表

单位: 亿 m³

		坊	城镇公	共用 水	量	居	民生	活用水	量		生态环境月	用水量		总用	水量
	行政分区	建筑业	服务业	小计	其中 地下水	城镇	农村	小计	其中 地下水	城镇 环境	农村 生态	小计	其中 地下水	合计	其中地 下水
	大宿城区	0.062	0.193	0.255	0	0.295	0.116	0.411	0.002	0.162	0.027	0.189	0	4.431	0.021
	宿城区	0.045	0.135	0.180	0	0.181	0.075	0.256	0	0.105	0.025	0.130	0	3.302	0.009
其	市经济开发区	0.005	0.026	0.031	0	0.051	0.016	0.067	0	0.025	0	0.025	0	0.396	0.004
中	洋河新区	0.010	0.030	0.040	0	0.055	0.025	0.080	0.002	0.030	0.002	0.032	0	0.639	0.008
	苏宿工业园区	0.002	0.002	0.004	0	0.008	0	0.008	0	0.002	0	0.002	0	0.094	0
	大宿豫区	0.018	0.039	0.057	0	0.186	0.080	0.266	0.001	0.118	0.042	0.160	0	3.680	0.037
其	宿豫区	0.015	0.030	0.045	0	0.132	0.058	0.190	0	0.085	0.040	0.125	0	3.004	0.034
中	湖滨新区	0.003	0.009	0.012	0	0.054	0.022	0.076	0.001	0.033	0.002	0.035	0	0.676	0.003
	沭阳县	0.084	0.185	0.269	0.004	0.412	0.215	0.627	0.022	0.148	0.010	0.158	0	7.150	0.115
	泗阳县	0.038	0.145	0.183	0.003	0.218	0.115	0.333	0.009	0.110	0.015	0.125	0	4.612	0.024
	泗洪县	0.040	0.120	0.160	0.013	0.220	0.121	0.341	0.030	0.087	0.035	0.122	0	5.031	0.077
	合计	0.242	0.682	0.924	0.020	1.331	0.647	1.978	0.064	0.625	0.129	0.754	0	24.904	0.274

2018年宿迁市行政分区用水量组成 ■农田灌溉 ■林牧渔畜 ■居民生活 ■生态环境 □工业 ■城镇公共



(三) 用水消耗量

2018 年全市总耗水量 17.433 亿 m³, 占总用水量的 70%(即耗水率)。 水田灌溉耗水量较大,为 10.755 亿 m³,占总耗水量的 61.7%,主要消 耗于渠系损失、农田蒸发、渗漏及深层入渗等;工业、城镇生活所消耗 的水量较少,工业耗水量 0.765 亿 m³, 主要用于工业产品的水份消耗和 各个生产环节的水份损失等,占总耗水量的4.4%。

2018年不同用途用水的耗水量和耗水率表

项目	农日	日灌溉	林牧	工业	城镇	居民	生态	全市
	水 田	早田	渔畜	<u></u>	公共	生活	环境	于山
用水量 (亿 m³)	15.886	1.420	2.397	1.545	0.924	1.978	0.754	24.904
耗水量 (亿 m³)	10.755	1.355	2.270	0.765	0.843	0.748	0.698	17.433
占总耗水量 比例(%)	61.7	7.8	13.0	4.4	4.8	4.3	4.0	100.0
耗水率(%)	67.7	95.4	94.7	49.5	91.2	37.8	92.6	70.0

五、用水指标

2018 年全市平均用水指标如下: 人均年综合用水指标为 505.6m³/人, 较 2015 年的 534.0m³/人减少了 5.3%;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95.5m³/万元, 较 2015 年的 121.9m³/万元减少了 21.7%;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14.51m³/万元, 较 2015 年的 18.74m³/万元减小了 22.6%;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为 350.3m³/亩, 较 2015 年的 366.5m³/亩减少了 4.4%; 水田灌溉亩均用水量为 491.8m³/亩, 较 2015 年的 508.8m³/亩增加了 3.3%; 城镇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123.4L/人.d, 较 2015 年的 150.9L/人.d 减少了 18.2%; 农村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90.0L/人.d, 较 2015 年的 126.0L/人.d 减少了 28.6%。

宿迁市用水指标计算表

田小化标項目		2018年		2015 年	2018年较	
用水指标项目	统计数据	用水量 (亿 m³)	用水指标	用水指标	2015年	
人均年综合用水 指标	492.59 万人	24.904	505.6m³/人	534.0 m ³ /人	-5.3%	
万元地区生产总 值用水指标	2608.15 亿元	24.904	95.5 m³/万元	121.9 m³/万元	-21.7%	
万元工业增加值 用水指标	1065.01 亿元	1.545	14.51 m³/万元	18.74 m³/万元	-22.6%	
农田灌溉亩均用 水量	494.0 万亩	17.306	350.3m³/亩	366.5 m ³ /亩	-4.4%	
水田灌溉亩均用 水量	323.04 万亩	15.886	491.8 m³/亩	508.8 m ³ /亩	-3.3%	
城镇人均生活用 水指标	295.55 万人	1.331	123.4L/人.d	150.9 L/人.d	-18.2%	
农村人均生活用 水指标	197.04 万人	0.647	90.0L/人.d	126.0 L/人.d	-28.6%	

注:本次2018年和2015年用水指标计算中的人口数据均采用宿迁市统计年鉴中的常住人口数

据,地区生产总值和工业增加值均采用可比价数据,负号表示减少,正号表示增加。

六、水环境概况

(一) 污废水排放

全市 COD 排放量 8.90 万吨,与"十二五末"的 2015 年相比减少 8.64%。氨氮排放量 0.97 万吨,与 2015 年相比减少 8.20%。总氮排放量 2.43 万吨,与 2015 年相比减少 6.00%。总磷排放量 0.25 万吨,与 2015 年相比减少 5.87%。^[1]

(二) 水资源质量

宿迁全市共有 23 个省级考核水功能区,共涉及 19 条河道(干渠)和 3 个湖泊(洪泽湖、骆马湖、三台山镜湖)。河流湖泊水质评价和水功能区达标评价项目选用: pH、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氰化物、挥发酚、氟化物、硫化物、铜、锌、硒、砷、汞、镉、六价铬、铅等 18 项,水温、总磷、总氮不参评,湖泊总磷、总氮评价成果单列。湖泊营养状态评价项目为总磷、总氮、叶绿素、高锰酸盐指数和透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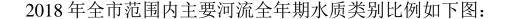
河流湖泊水质评价和湖泊富营养化评价采用《地表水资源质量评价 技术规程》(SL395-2007)和《水资源公报编制规程》(GB/T23598-2009) 规定的评价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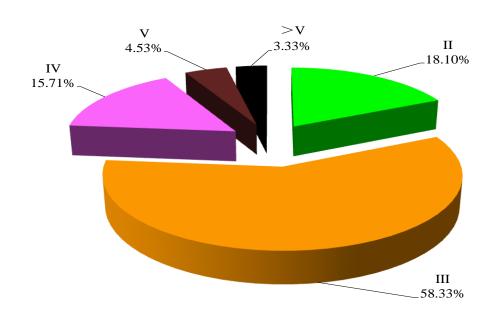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评价采用测次法进行,在评价年度内,达标率大于(含等于)80%的水功能区为年度达标水功能区,年度达标水功能区个数与总个数的比值即为全年期水功能区的达标率。

^{[1]:} 引自宿迁市 2018 年环境状况公报。

1. 主要河流水质总体状况

2018年全市范围内共有19条省考核水功能区河流参与评价,共35个水质监测断面;评价总河长551.9km。全年期共监测420次,其中II类水断面107次,占总监测次数的25.48%;III类水断面216次,占51.43%;IV类水断面74次,占17.62%;V类水断面15次,占3.57%;劣于V类断面8次,占1.90%;其中满足及优于水功能区2020年水质管理目标的断面监测次数为323次,占总监测次数的76.90%,较上年增加5.71%。





全年期水质劣于III类水的河长 127.9km, 占总评价河长的 23.17%; 汛期水质劣于III类水的河长 200.5km, 占总评价河长的 39.17%; 非汛期水质劣于III类水的河长 83.7km, 占总评价河长的 15.17%; 未达到 III 类水标准项目主要为氨氮、化学需氧量等。非汛期水质较上年有明显改善, 全年期、汛期水质较上年有所下降。

2018年宿迁市主要河流水质状况统计表

序号	评价河名	评价河长(km)		4	全年期分	·类河长(k	m)				汛期分类	类河长(km	1)			Ξ	作汛期分割	类河长(k	m)	
万 5	环阴构石	TTHE K(KIII)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V类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V类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V类
1	中运河	87			87						87						87			
2	徐洪河	57.6			57.6							57.6					57.6			
3	淮沭河	33.3			33.3						33.3					4.6	28.7			
4	沭新河	30			30						30						30			
5	怀洪新河	15			15							15					15			
6	总六塘河	57.6			9.1	48.5					9.1	48.5					9.1	24.2	24.3	
7	北六塘河	43.2			43.2						43.2						43.2			
8	淮河	5			5						5						5			
9	新沂河	74			65	9					65	9				56	9	9		
10	老沭河	9			9						9						9			
11	老汴河	33.6				33.6						33.6					13.4	20.2		
12	潼河	4.8			4.8						4.8						4.8			
13	成子河	9.6			9.6						9.6						9.6			
14	豆淮新河	5				5						5					5			
15	高淮新河	3.6				3.6							3.6				3.6			
16	邳洪河	11.4				11.4						11.4					5.4	6		
17	新滂河	16.8				16.8						16.8					16.8			
18	滂沟河	18.6			18.6						18.6						18.6			
19	沂北干渠	36.8			36.8						36.8						36.8			
	总计	551.9			424	127.9					351.4	196.9	3.6			60.6	407.6	59.4	24.3	

2. 重点湖泊水质及营养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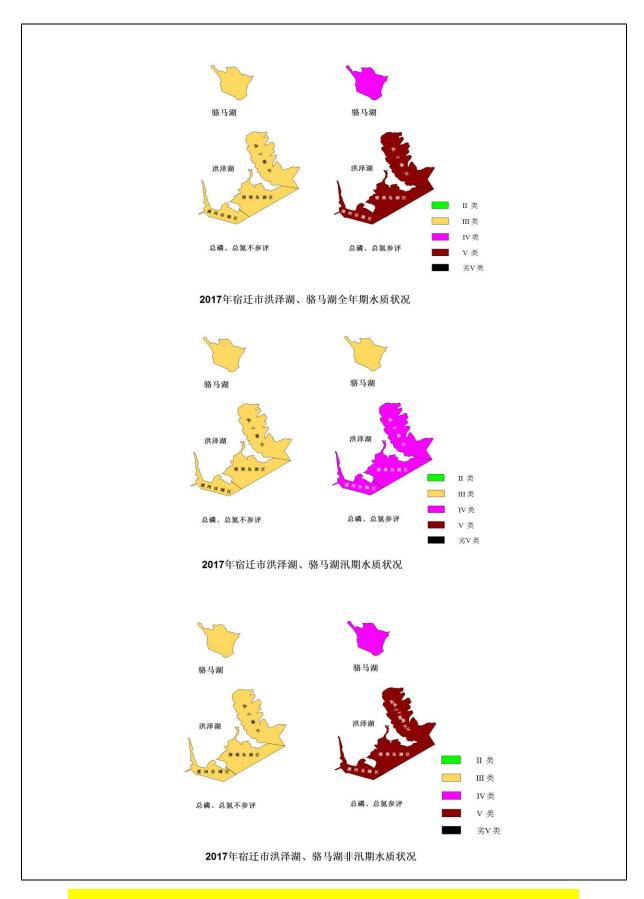
宿迁境内重点湖泊主要包括洪泽湖、骆马湖。

洪泽湖: 分为溧河洼湖区、穆墩岛湖区及成子湖区 3 个片区,境内总面积为 1248km²。(1) 若总磷、总氮项目不参评,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 3 个湖区均为 III 类,与上年均基本一致。(2) 若总磷、总氮项目参评,溧河洼和穆墩岛全年期、汛期、非汛期 2 个湖片区分别均为IV类、V类、IV类,成子湖区 3 个时期水质均为 V类,溧河洼和穆墩岛区域全年期、非汛期水质均较上年略有改善。(3) 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洪泽湖营养状态均为轻度富营养,其中 3 个湖片区均为轻度富营养,均与上年基本一致。

骆马湖:境内总面积为222km²。(1) 若总磷、总氮项目不参评,全年期、非汛期、非汛期均为 III 类,与上年基本持平。(2) 若总磷、总氮项目参评,全年期、汛期、非汛期3个湖片区分别均为 V 类、IV 类、V 类,较上年略有下降。(3) 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骆马湖营养状态均为中营养,均与上年基本一致。

2018年宿迁市重点湖泊水质及营养状态评价表

V		评价结果									
湖泊名称	湖片区(参评监测点)	总磷	\$、总氮 ²	不参评	总	、磷、总氮	(参评		营养状态		
- 11/13		全年	汛期	非汛期	全年	汛期	非汛期	全年	汛期	非汛期	
	溧河洼 (溧河洼、临淮)	Ш	Ш	Ш	IV	V	IV	轻度富	轻度富	轻度富	
洪泽湖	穆墩岛(渔沟、宿迁南、 成河、临淮)	Ш	Ш	Ш	IV	V	IV	轻度富	轻度富	轻度富	
	成子湖(高湖、宿迁北、 颜圩、成河)	Ш	Ш	Ш	V	V	V	轻度富	轻度富	轻度富	
骆马湖	骆马湖区(新站、杨河滩、湖区(东)、湖区(南)、 皂河乡)	Ш	Ш	Ш	V	IV	V	中营养	中营养	中营养	



2017年宿迁市洪泽湖、骆马湖全年期、汛期及非汛期水质状况

3.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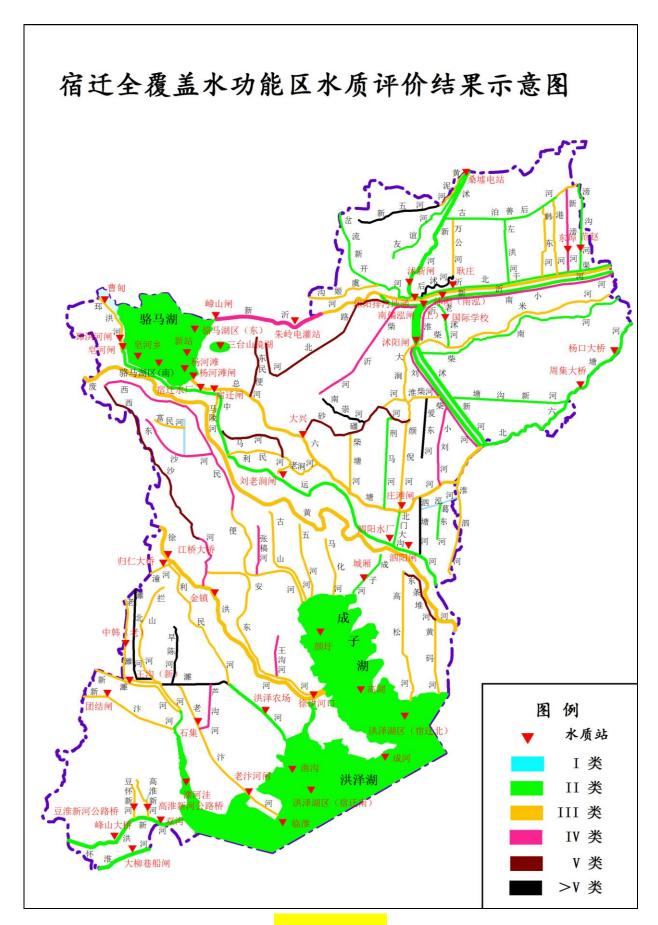
2018年宿迁全市全覆盖共有93个水功能区,共132个水质监测断面;省考核共有23个水功能区,共49个水质监测断面;国家考核共有12个水功能区,共34个水质监测断面。水功能区分为保护区、保留区、缓冲区、饮用水水源农业用水区、农业用水区、排污控制区、过渡区、景观娱乐区。

根据国家对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的标准,水功能区达标评价 只评价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两个项目,根据 2018 年水质监测资料统计得出, 全覆盖水功能区全年期达标个数 49 个,达标率为 52.69%;省考核水功能区 全年期达标个数 22 个,达标率为 95.65%;国家考核水功能区全年期达标个 数 11 个,达标率为 91.67%。

2018年宿迁市各水功能区达标情况统计表

(仅评价高锰酸盐指数、氨氮)

		全覆盖			省考核			国家考核	
功能区	参加评 价的水 功能区 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率	参加评 价的水 功能区 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率	参加评 价的水 功能区 总数	水功能 区达标 总数	达标率
	(个)	(个)	(%)	(个)	(个)	(%)	(个)	(个)	(%)
保护区	6	5	83.3	6	5	83	6	5	83.3
保留区	4	4	100	3	3	100	2	2	100
缓冲区	5	5	100	1	1	100	0	0	-
过渡区	7	5	71.4	3	3	100	1	1	100
饮用、农业 用水区	1	1	100	0	0	-	0	0	-
农业用水区	60	24	40	9	9	100	3	3	100
排污控制区	6	2	33.3	0	0	-	0	0	-
景观娱乐区	4	3	75	1	1	100	0	0	-
合 计	93	49	52.69	23	22	95.65	12	11	91.67



图片需要更新

七、水旱灾害

(一) 雨情

2018年,全市面平均降雨量为932.2mm,较多年面平均降雨量912.7mm偏多2.1%,但降雨时空分布不均,其中5~9月份汛期累计面平均降雨量635.0mm,较多年同期降雨量(611.6mm)偏多3.8%。总体而言,2018年降水量属平水年份。

在空间分布上,南部多于北部;在时间分布上,6~9月份降雨量多于 多年同期降雨量。

(二)水情

非汛期境内河湖水位整体平稳;汛期8月中旬至9月上旬,受台风"摩羯"和"温比亚"先后带来降雨影响和上游来水共同影响,洪泽湖主要入湖河道、骆马湖及其下游部分河道水位均出现超警、超历史;全年境内洪泽湖、骆马湖入湖水量较往年偏多。

1. 沂沭泗流域

骆马湖洋河滩全年最高水位为 23.35m (2 月 11 日), 低于警戒水位 0.15m; 全年最低水位 21.55m (6 月 25 日), 高于骆马湖死水位 1.05m; 汛期受台风影响, 水位最高涨至 23.34m (9 月 26 日), 超汛限水位 0.84m, 嶂山闸最大泄洪流量达 4590m³/s (9 月 20 日)。

2. 淮河流域

洪泽湖蒋坝全年最高水位为 13.82m(3 月 15 日), 高于警戒水位 0.32m; 全年最低水位 11.99m(8 月 14 日), 高于洪泽湖死水位 0.69m; 汛期新濉河、 老濉河、新汴河、怀洪新河等 4 条主要入湖河道出现超历史、超警戒水位。

(三) 灾情

2018 年,我市遭受了流域洪水、区域强降雨以及台风等多重影响,局部地区出现短时大暴雨过程,淮河、沂沭泗流域上中游出现较大洪水过程,骆马湖、洪泽湖持续多日大流量泄洪,新濉河、老濉河、新汴河等多条河道水位超历史,怀洪新河、新沂河等河道水位超警戒。受洪涝灾害影响,全市受灾人口 6.90 万人,受灾农作物 45.67 万亩,直接经济损失 3.36 亿元,其中水利设施直接经济损失 0.76 亿元。

八、水资源管理概况

- (一) 坚持依法管水,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 1. 健全最严格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水资源管理制度,"三条红线"控制指标全面完成;我市以全省第一的优异成绩通过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建设验收;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宿豫区通过国家级县域节水型达标县验收。
- 2. 制定水专项治理方案。以市水利局、市发改委印发的《关于水功能区纳污能力和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制定了《宿迁市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按月对全市水功能区水质进行检测,并发布水质通报,对水功能区水质月度不达标情况作出调查分析并提出整改措施,有效改善水功能区水质;开展围网养殖综合整治行动,2018年共拆除围网养殖面积62907亩,超额完成年度4.1万亩的目标任务;重点打击洪泽湖、骆马湖非法采砂,599条非法采砂船全部拆解到位。开展河湖"三乱"治理,成立了专项整治领导小组,有序推进整治工作。
 - 3. 严格取水许可管理。参加或审批骆马湖新源水务水源厂工程、泗洪

县洪泽湖龙集水源厂、银控自来水公司第一、第二水厂工程等水资源论证审查;完成对江苏深水水务有限公司泗阳县第二自来水厂、宿迁正源自来水公司城东水厂等企业单位的取水许可验收。认真贯彻水利部及省水利厅关于加强农业取水许可管理的要求,严格取用水总量管理,开展了中型灌区农业取水许可工作。

- 4. 强化地下水水量与水位双控管理。有计划推进落实《宿迁市地下水压采方案》,2018年度全市封填地下水源井265眼,超额完成年度封井245眼的任务,全市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在4000万立方内;定期开展地下水位监测,全市地下水位平均回升了5.29米,洋河洋北片超采地下水位已从2014年的53米回升至39.8米,地下漏斗面积正在变小,地下水位稳定回升,压采效果显著。
- 5. 做好水资源费增收工作。贯彻执行省、市有关调价文件。我市印发《转发江苏省物价局 财政厅 水利厅关于调整水资源费问题的通知》,水资源费征收标准全部调整到位。积极发挥水资源费的价格杠杆作用,全年共征收水资源费 5293.84 万元,超额完成省水利厅 3300 万元的征收任务;在全市范围内实行阶梯水价和超计划累进加价制度,2018 年征收居民阶梯水价水费 62.65 万元,征收超计划加价水资源费 16.75 万元。

(二) 坚持节水优先,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1. 狠抓节水基础管理。积极创建各类节水载体,年内创成省级节水型载体 68 个,命名市级节水载体 60 个,远超省定目标任务。截止 2018 年底,全市高耗水行业 27 家已有 12 家创建成节水型企业,建成率 44.4%,全市 228 家市具机关共有 150 家创建成节水型机关,建成率 66.0%。强化定额及

计划用水管理,对近年来实施的江苏深水水务有限公司泗阳县第二自来水厂、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城东水厂等企业取水许可项目,其许可量均严格控制在行业用水定额之内。对全市规模以上用水户实施计划用水管理,核定市区计划用水户管理范围为月用水 500m³,并定期组织考核。

- 2. 强化节水技术改造。农业高效节水快速推进,我市去年完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3.86 万亩,大于省下达的 3.6 万亩任务。生活节水力度持续加大,继续加大节水器具推广力度,持续推动老旧供水管网改造,中心城区节水器具普及率达 100%,县城节水器具普及率达 95%以上,供水管网漏损率降低至 9.9%。再生水利用成效明显,全市非常规水源利用量达 3086 万吨,占总用水量的比重比去年增长 71%。
- 3. 多举措开展节水宣传。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和"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等为契机,市水利局联合市教育局开展"第五届全市中小学生节水演讲比赛";联合市教育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在市政府广场举办"宿迁市 2018 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启动暨节水型载体授牌仪式",对获得省级节水型载体荣誉的 25 家企业、单位、学校、小区进行授牌,通过表彰先锋模范带动全民节水;组织学生参观节水教育基地,去年各基地接待学生、社会团体参观人次累计达 3000 人次;利用速新闻、宿迁手机台等媒体广泛宣传,在《宿迁新闻》、《政务时空》栏目进行报道,省厅网站、节水网、宿迁日报等报纸转载相关内容。

(三) 坚持标本兼治,全面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

1.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骆马湖嶂山、泗阳县成子湖卢集、泗阳县中运河双桥、泗阳县成子湖龙集、宿豫区中运河刘老涧水源地完成了风险隐

患整改和达标建设,全部通过省级验收。各地以"原水互备、清水连通"为原则,均已基本建成具备 2 个以上水系相对独立的饮用水源地,并通过供水管网建设,实现互为备用。

- 2. 严格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组织各县区完成了辖区内入河排污口自查,形成了《宿迁市规上、规下入河排污口核查报告》,并对全市范围内入河排污口进行了专项督查,印发了《关于全市入河排污口监督检查情况的通报》和《宿迁市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方案》。目前,各地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审批手续不断完善,全市范围内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标志牌全部设置到位,部分地区入河排污口已按照要求安装了视频监控。
- **3.** 加大力度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完成全市乡镇污水处理厂全覆盖建设,村庄污水处理设施覆盖 537 个村,覆盖率 51.28%,城市污水处理率由 2017 年的 94.7%提高到 95.13%。
- 4. 开展水生态修复和水系连通。开展重要河道健康评估,对徐洪河、 淮沭河等 9 条河道开展健康评估。系统整治中运河、古黄河、骆马湖、马 陵河等河湖水系,以中心城区水系沟通工程为基础,骆马湖为源头,古黄 河、西民便河为纽带,加快推进黄河故道干河治理、世纪河、牡丹江河、 泰山河等建设,打造"河湖连通、沂淮共济"的河湖水系连通总体格局。
- 5. 加强湖泊生态保护与修复。对洪泽湖、骆马湖等重点河湖开展水生态 5 项指标监测。国家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顺利通过水利部验收,大力推进"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水节约、水管理、水文化"等六大体系建设,完成了洪泽湖湿地保护、马陵河黑臭河道治理等 10 项示范项目,形成了生态河湖润宿迁的水系新格局。

(四)深化改革创新,全面提升水资源管理水平

- 1. 创新机制,扎实推进河长制工作。创新开展"宿迁乡贤护碧水"活动,充分发挥乡贤桥梁纽带作用,从乡镇村居中选出新乡贤,组成乡贤义务护水员,负责看护小河、小塘、小沟、小渠、小库等"五小"水体,当好护水的宣传员、巡查员、管护员,发动引领全民参与护河治水,破解了乡镇"五小"水体无河长,管理保护不到位的问题,有效解决了护水工作最后"一公里"问题。
- 2. 科学施策,河道整治成效显著。在泗洪县试点实施"百河千渠"整治行动,投资 2.78 亿元,疏浚整治县乡河道 171 条、沟渠 4171 条,总长度 4288 公里,土方 2300 万方,配套桥涵等建筑物 2100 座。整体改善了河道水生态环境,解决了农村水系河沟淤积、功能衰退、生态恶化等问题,实现了农村水系"互联互通、引排顺畅、水清岸绿、生态良好"的目标。引来包括人民日报、新华日报、中国水利报等 10 多家媒体聚焦报道,点赞百河千渠工程效益。
- 3. 创新试点方法,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深入推进。宿迁市围绕"一核、两湖、三片、四廊、多点"的总体布局,努力建设"湖美河畅,绿野田园"的淮沂水生态新城。通过三年的建设,累计投资 78.02 亿元,23 项考核指标全部达标,119 项试点建设项目全面完成,顺利通过部、省联合验收。宿豫区通过验收建成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

宿迁市水资源公报编制领导小组

组 长: 冯如意

副组长: 叶志才、高玉平

宿迁市水资源公报编制工作小组

组 长:高玉平

副组长:叶丽华、许广东

成 员:

宿迁市水务局:

陆 毅、王明明、方 琼、陈 晨、王彦东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宿迁分局:

潘光毓、施韶晖、张 超、张海明、蔡 猛、王 露沙 朦、樊 浦、臧力永、侍家栋